

國立宜蘭大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學制新生學生宿舍申請須知

一、注意事項：

- (一) 本校設有男、女生宿舍各乙棟，主要提供新生住宿，均為 4 人一間，內有冷氣、網路（電源延長線及網路線需自備）、書桌（需自備抽屜鎖頭）、衣櫥；男、女生宿舍各設置一部電梯，一樓設置無障礙設施與空間。
- (二) 每學期住宿費為 9,500 元整（因教育部補助 5,000 元，故實繳 4,500 元），各寢室提供公用冷氣儲值卡 1 張（內含冷氣儲值金每人 100 元，學期末未使用完畢者，餘額不予退費）；申請個人冷氣儲值卡者，須繳交儲值卡押金 60 元。退宿時，押金及餘額將統一辦理退款作業（每學期統一辦理乙次）。
- (三) 符合低收入戶之學生，免收住宿費。另依教育部規定，每學期第十五週前須完成服務學習時數 8 小時；未執行完畢者，需補繳住宿費，次學期仍可申請優先住宿，惟取消免收住宿費。
- (四) 符合中低收入戶之學生，本校每學期住宿費補助 2,500 元。惟註冊時，需先繳交 9,500 元住宿費（因教育部補助 7,000 元，故實繳 2,500 元），俟開學後統一收繳證明文件，簽奉核定後予以撥款補助。另依教育部規定，每學期第十週前須完成服務學習時數 8 小時；未執行完畢者，需補繳住宿費，次學期仍可申請優先住宿，惟取消住宿費補助。
- (五) 本校為提高住宿環境及品質，另訂定「學生宿舍管理要點」、「學生宿舍收支管理要點」等，請進入本校首頁點選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與軍訓組→學生宿舍→生活常規，參閱相關內容。

二、申請方式：

請點選本校首頁右上角「新生資訊」→「新生整合登錄系統」輸入個人帳號密碼後，點選「學務系統」→「學生宿舍」→「學生住宿作業」→「申請宿舍」，未於登錄期程內完成登錄者，視同不住宿，不受理補辦，床位訊息請於新生入住時查詢。

備註：提醒申請住宿學生，先例因不黯系統操作致申請未成功，如需確認是否申請成功，請於學校上班日來電男生宿舍(03)931-7155 或女生宿舍(03)931-7157。

三、申請登錄、住宿公告期程與規定：

新生於收到入學通知後，一律採網路方式申請住宿，各學制登錄及公告錄取名單時間如下：

(一) 大學部一年級新生（含進修部學士班）：

115 年 8 月 17 日（一）8 時起至 8 月 20 日（四）17 時截止登錄，並於 8 月 24 日（一）17 時後，請至宿舍網頁或申請系統查詢是否錄取。

(二) 碩、博士班一年級新生：

115 年 8 月 17 日（一）8 時起至 8 月 20 日（四）17 時截止登錄，並於 8 月 24 日（一）17 時後，請至宿舍網頁或申請系統查詢是否錄取。

(三) 轉學生：

115 年 8 月 17 日（一）8 時起至 8 月 20 日（四）17 時截止登錄，並於 8 月 24 日（一）17 時後，請至宿舍網頁或申請系統查詢是否錄取。

(四) 大陸地區碩士班：

- 由國際事務處統一申請，不申請住宿者，請於 115 年 8 月 20 日(四)前提出。
- (五) 大陸地區學士班：
由國際事務處統一申請，不申請住宿者，請於 115 年 8 月 20 日(四)前提出。
- (六) 僑生學士班：
由國際事務處統一申請，不申請住宿者，請於 115 年 8 月 20 日(四)前提出。
- (七) 僑生碩士班：
由國際事務處統一申請，不申請住宿者，請於 115 年 8 月 20 日(四)前提出。

四、申請住宿優先順序資格須檢附資料：

身心障礙學生、低、中收入戶、外籍生、一年級新生具離外島身分等，但需於 115 年 8 月 20 日 17 時前將證明文件傳送至男生宿舍電子信箱(dclian@niu.edu.tw)及女生宿舍電子信箱(niufdorm@gmail.com)，內文主旨：115 學年學生宿舍申請佐證資料；內文：學號、姓名、連絡電話；附件：佐證資料，未繳驗或資格認定不符者，以一般生身份論。

五、床位編排原則：

新生床位安排依科系為原則。

六、放棄住宿方式及退宿退費規定：

- (一)申請住宿截止日前，可直接上網更改取消住宿申請。
- (二)申請住宿成功但自願放棄者，請至本校網站首頁點選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與軍訓組→學生宿舍→表單下載頁面，點選「放棄住宿權利切結書」填寫完成，傳送至男生宿舍電子信箱(dclian@niu.edu.tw)及女生宿舍電子信箱(niufdorm@gmail.com)，內文主旨：115 學年學生宿舍放棄住宿申請；內文：學號、姓名、連絡電話；附件：放棄住宿權利切結書。
- (三) 115 年 9 月 6 日 24 時前申請退宿者，全額退費，逾時申請退宿者，不予退費。
- (四) 開學後辦理退宿者，除轉、退、休學外，不予退費，視同放棄住宿權利。
- (五) 因違反學生宿舍加扣分實施規定而強制退宿者，不予退費。

七、入住時間及報到事項：

- (一) 115 年 8 月 29 日(六) 8 時起開放入住學生宿舍至 8 月 31 日(一)15 時前入住完畢，宿舍將於 8 月 31 日(一)17 時辦理學生宿舍防災演練，請住宿生務必準時入住。
- (二) 請住宿生至管理室報到出示住宿繳費完成證明或台銀對保二聯單存執聯以利報到手續。

八、其它事項：

- (一) 個人寢具請自行攜帶，亦可向本校員生消費合作社詢問訂購(03)931-7949。
(男生宿舍床鋪尺寸為 190cm x 100cm、女生宿舍床鋪尺寸為 200cm x 100cm)。
- (二) 新生大件行李若採托運方式，請寄至宜蘭市神農路一段 1 號宜大學生宿舍管理室收即可，另請註明男生或女生宿舍，同時註明系所、學號、姓名及聯絡手機號碼。
- (三) 家長可於新生入住時(115 年 8 月 29 日至 8 月 31 日 8 時至 17 時)協助載運行李入校可至宿舍行李卸載區，卸載後車輛請開至本校地下停車場停放(約有 300

個停車位，新生入住時間免收停車費並請至女生宿舍管理室進行消磁手續），行進路線圖請參考學生宿舍網頁公告。

- (四) 住宿生因其他因素，無法配合上述時程入宿者，請電子信箱傳送至男生宿舍電子信箱(dclian@niu.edu.tw)及女生宿舍電子信箱(niufdorm@gmail.com) 內文主旨：114 學年學生宿舍延後入住說明；內文：敘明原因、學號、姓名、連絡電話。
- (五) 學生宿舍辦公室將保有最後宿舍床位調動權，請住宿生務必配合辦理。
- (六) 相關資訊及聯絡方式：請進入本校首頁點選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與軍訓組→學生宿舍 (<http://niuosa.niu.edu.tw/files/11-1004-564.php>)

連絡電話：男生宿舍 03-9317155

女生宿舍 03-9317157